

《仪礼经传通解》的编撰旨趣 和在朱熹学术思想中的地位*

殷 慧

中文提要：《仪礼经传通解》对宋以后的《仪礼》学研究影响深远，引来的聚讼也纷纭。实际上，朱熹编撰《仪礼经传通解》，有着学术和政治的双层考虑。就《仪礼经传通解》表现出的特点而言，它是朱熹试图沟通经传、实现礼文与性理统一的编著，并非考证礼文、评议礼义的专著。它并非强调要人践履古礼，而是重在让学者识礼。同时，它还是朱熹向往圣人之道，融义理与礼乐为一炉，力求经史结合的经世致用之作，其最终的编撰目的在于能使礼治之工夫和义理适得其所，达到安邦定国的大治境界。《仪礼经传通解》是朱熹毕生礼学探索的总结与展现，也是朱熹应对永嘉、永康学术挑战的反省与综合之作。《仪礼经传通解》篇章如家礼、乡礼、学礼、邦国、王朝礼的设立均与朱熹的学术思想以及参与的政治生活有着密切的联系，是朱熹礼学思想乃至自身学术思想的总结。同时，《仪礼经传通解》吸收了浙学重史重经制的精华，成为朱熹完善自身学术的重要著作。

关键词：朱熹，《仪礼经传通解》，学术思想，永嘉学，政治

* 本文系中国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朱熹礼学研究(09BZS034)；湖南省社科基金项目：文化软实力视野下的中国国家形象(2010JD10)，并得到湖南大学“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资助。

《仪礼经传通解》（以下简称《通解》）是朱熹仪礼学研究的重要著作。学界关于《通解》的研究，主要经历了一个从探讨编纂缘起及其体例到深入研究其内容和特点的过程。关于朱熹为什么要撰作《通解》，笔者已另有专文讨论。对目前学界关注《通解》在汉宋之争中的意义，特别是对清代礼学的影响，而对《通解》本身的编撰旨趣及其在朱熹学术思想中的地位却了解阐释不够，本篇试图讨论这一问题。

一、《通解》是沟通经传、经史结合的经世致用之作

《通解》对宋以后的《仪礼》学研究影响很大。首先，朱熹之后，援用此法以研治《仪礼》的著作很多。如元代吴澄《三礼考注》、敖继公《仪礼集说》，清代盛世佐《仪礼集编》、秦蕙田《五礼通考》、江永《礼书纲目》、吴廷华《仪礼章句》等书，都循朱熹《通解》之例将经文分章。其次，此礼书遭受的非议也不少。清人姚际恒于《仪礼通论》卷前的《仪礼论旨》，对《通解》体例提出严厉的批评，他说：“《仪礼经传通解》一书，经传颠倒，前已言之。然吾实不解作者意指，以为尊《仪礼》耶？全录《注》《疏》，毫无发明，一抄书吏可为也，尊之之义安在？以裁割《礼记》《周礼》、史传等书附益之为能耶？检摘事迹可相类者，合于一处，不别是非同异，一粗识文字童子亦可为也，又何以能为？其于无可合者，则分家、乡、学、邦国、王朝等名，凭臆变乱，牵强填塞，此全属纂辑类书伎俩。使经义破碎支离，何益于学？何益于治？”^①当代礼学研究专家沈文倬先生也认为朱熹撰《通解》，“亟亟焉辄以古记补其阙，盖非懵然无知者，乃谓‘固在其中’，其持论之偏颇盖可见矣。”^②不难看出，他们指责

① 姚际恒，《仪礼通论》，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8—9 页[Yao Jiheng, *General Yili*, Beijing: China Social Sciences Press, 1988, p.8-9]。

② 沈文倬，《宗周礼乐文明与中国文化考论》，北京：商务印书馆，2006，627 页[Shen

的主要方面有：一是认为朱熹颠倒了经传，以传补经，名为尊《仪礼》，实褻渎了《仪礼》；二是朱熹割裂经传，经史混杂，不别是非同异；三是朱熹恣意按家、乡、学、邦国、王朝的顺序编纂，不利于学术与治道。参照、针对以上的批评，我们正好可以逐条分析《通解》的性质、特点以及撰者的旨趣所在。

首先，《通解》是朱熹试图沟通经传、实现礼文与性理统一的编著，并非考证礼文、评议礼义的专著。朱熹曾说：“礼学多不可考，盖其为书不全，考来考去，考得更没下梢，故学礼者多迂阔。一缘读书不广，兼亦无书可读。”^①这说明朱熹对考礼的态度是有所保留的。我们在朱熹《文集》以及《朱子语类》中所见的诸多论礼的材料，实际上都是其格物穷理思想的体现，朱熹最终关心的仍是礼文中体现的天人性命之理。正如徐复观所说：“朱元晦已经知道有考据学，但他不走这一条路，不仅因为他要在伦理上落脚；即在知性活动上，他是要在事事物物上求出事事物物之理；这是清代考据家乃至新汉学家所根本没有的观念。求事事物物之理，在时代限制上，他主要不能不落在书本上；但他之落在书本上，是要攒到文字训诂的后面去找他所追求之理。”^②与清代考据家们追索考究礼仪之真实面貌不同，朱熹解礼时，所注重的仍然是仪节背后圣人制作的义理。

朱熹深知“古礼于今实难行。尝谓后世有大圣人者作，与他整理一番，令人苏醒，必不一一尽如古人之繁，但放古之大意”^③。“古之大意”正是礼中之精义，朱熹认为只有在掌握了礼意的基础上才能对当时的礼仪进行斟酌损益。因此在不影响掌握礼义时，对于一时难以考知的名物制度，朱熹并不拘执强解。在

Wenzhuo. *A Research on Li-Yue Civilization of Zhou Dynasty and Chinese Culture*, Beijing: The Commercial Press, 2006, p.627].

① 《朱子语类》卷八十四，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2，2876 页（以下所引朱子作品，均据此版本）[Zhuzi Yulei, vol.84, Shanghai: Shanghai Ancient Books Press, Hefei: Anhui Education Press, 2002, p.2876].

② 徐复观，《象山学术·中国思想史论集》，台北：学生书局，2002，36—37 页 [Xu Fuguan, Xiangshan's Learning, *The Works of China Intellectual History Theory*, Taipei: Student Press, 2002, pp.36-37].

③ 《朱子语类》卷八十四，2877 页 [Zhuzi Yulei, vol.84, p.2877].

《通解》中，录注疏，列《礼记》《周礼》、史传等书附益之，并不辨是非同异，这正表明朱熹欲陈设古今说法，以供识礼者酌古今之宜，而并非以考证、辨析为旨趣。朱熹强调：“今所集《礼书》，也只是略存古之制度，使后人自去减杀，求其可行者而已。”^①知源流，存制度，供人增损，这正是朱熹编撰礼书的目的所在。

其次，《通解》重在让学者识礼，并非强调要人践履古礼。叶贺孙曾问：“所编礼，今可一一遵行否？”朱熹回答说：“人不可不知此源流，岂能一一尽行？”^②了解礼仪的起源和发展，才能更好地履礼。不知礼的源流，就容易凭空臆说，难以使礼之情文相称。朱熹言：“周礼忒煞繁细，亦自难行。今所编《礼书》，只欲使人知之而已。”^③“只欲使人知之而已”，这就明确了《通解》的性质是以学习研究《仪礼》为中心的材料汇编，而非可以直接用来践履的礼仪规范。这也是《通解》在学术层面对后来研究礼学产生深远影响的重要原因。

最后，《通解》是朱熹向往圣人之道，融义理与礼乐为一炉，力求经史结合的经世致用之作。朱熹遵循“非天子不议礼，不制度，不考文”的古训，认识到自己亦非得时得位的宰相，因而认为《通解》的精神主旨应该着眼于“定大纲”，目的在于能使礼治之工夫和义理适得其所，达到安邦定国的大治境界。朱熹早年任同安主簿时曾发出感慨：“礼不难行于上，而欲其行于下者难也。”^④可是，在朝四十六日的经历却使朱熹感到礼行于上也并非易事^⑤。朱熹曾在回答叶贺孙关于礼书的提问时说到：

① 《朱子语类》卷八十四，2886 页 [Ibid., vol.84, p.2886]。

② 《朱子语类》卷八十四，2886 页 [Ibid.]。

③ 《朱子语类》卷二十三，821 页 [Ibid., vol.23, p.821]。

④ 《朱文公文集》卷六十九《民臣礼议》，3352—3354 页 [The Works of Zhuxi, vol.69, “On the Ritual between Civilian and Official”, pp.3352-3354]。

⑤ 殷慧、肖永明，《学术与政治纠结中的朱熹桃庙之议》，湖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9，23（7）：21—27 页 [Yin Hui & Xiao Yongming, “Zhu Xi's Comment on Moving the Templ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Learning, Politics and the Ritual Studies”, *Journal of Hunan University (Social Sciences)*, 2009, vol.23(7), pp.21-27]。

“某尝说，使有圣王复兴，为今日礼，怕必不能悉如古制。今且要得大纲是，若其小处亦难尽用……上面既如此，下面如何尽整顿得！这须是一齐都整顿过，方好……如今若考究《礼经》，须是一一自着考究教定。”^①

“古礼也须一一考究着所在在这里，却始酌今之宜而损益之。若今便要理会一二项小小去处，不济事，须大看世间都得其宜方好。”^②

朱熹之意是，礼治秩序的重建必须是上下沟通协调的，能体现等级差异的，斟酌古今之仪制，这就需要上下一齐整顿过才好。若斤斤计较于一二小处，对社会风教所起作用甚小，影响也甚微。因此应该从大纲大本处着手，将各层级的礼仪一一考定，使之都得其宜。朱熹所定之大纲，就是按照家、乡、邦国、王朝的社会组织顺序重新编排《仪礼》，将丧、祭二礼的人生秩序另作安排，将古代士人学子孜孜以求的“学礼”补充纳入人生生命顺序与社会等级秩序中。这种将礼、学、政紧密结合的创新设计，正是朱熹多年以来研习《大学》《中庸》《学记》的心得所在。清代学者夏炘曾这样理解朱熹所编礼书的用意，“非欲作此书以夸博洽之名，实欲隐寓《大学》齐治均平之旨。”^③的确，朱熹在总结圣人能够产生巨大的社会影响与作用时认为，“圣人贤于尧舜处，却在收拾累代圣人之典章、礼乐、制度、义理以垂后世。”^④《通解》正是朱熹收集、整理历代礼乐典章制度同时结合义理的经世之作，是朱熹毕生学问思想为现实政治寻求理想秩序的体现。

① 《朱子语类》卷八十四，2887页 [Zhuzi Yulei, vol.84, p.2887]。

② 《朱子语类》卷八十四，2889—2990页 [Ibid., vol.84, p.2889-2990]。

③ 夏炘，《述朱质疑卷七·续修四库全书 952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74页 [Xia Xin, Shu Zhu Zhi Yi, vol.7, Xu Xiu Siku Quanshu, vol.952, Shanghai: Shanghai Ancient Books Press, 1987, p.74]。

④ 《朱子语类》卷三十六，1335页 [Zhu zi Yulei, vol.36, p.1335]。

二、《通解》是朱熹毕生礼学思想的总结与展现

朱熹将《通解》的编撰看作是与诸同志共相勉励的“大业”^①。朱熹常常担心不能生前了却此事，唯恐凝聚自身心血的礼书因伪学之禁而遭焚毁。礼书最终没有全部完成，成为未了的公案，朱熹也只能牵肠挂肚地带着无限遗恨离开人世。朱熹对礼书编撰的热忱可能仅有《四书章句集注》堪与相比。《通解》涵盖了朱熹一生探讨礼义、整顿礼仪的全部内容。从《通解》“目录”中，我们可以看到从家、乡、学、邦国各个层面其对“治道”的探索与追求，体验朱熹经世致用的旨趣。

(1)《家礼》。在《家礼》八篇中《士冠礼》第一、《冠义》第二、《士昏礼》第三、《昏义》第四后，朱熹将《内则》编在第五，并下按语说“此必古者学校教民之书，宜以次于《昏礼》，故取以补经而附以传记说云”。接下来将《内治》排第六，并指出：“古无此篇，今取小戴《昏义》《哀公问》《文王世子》《内则》篇及《周礼》《大戴礼》《春秋》内外传、《孟子》《书大传》《新序》《列女传》《前汉书》、贾谊《新书》《孔丛子》之言人君内治之法者，创为此记，以补经阙。”将《五宗》编排在第七，并说明：“古无此篇，今取《小戴·丧服小记》《大传》《曾子问》《内则》《文王世子》《檀弓》《曲礼》篇及此经《丧服传》《春秋》内外传、《家语》《白虎通义》《书大传》《孔丛子》之言宗子之法以治族人者，创为此篇。”将《亲属记》排第八，强调人伦名分中正确称谓的重要性。围绕家的主题，朱熹不仅将家中之礼仪施行与礼义的追求相结合，而且从教化的角度引申归纳整理“人君内治之法”和治理家族的“宗子之法”，这样的治家之礼与法的结合正是朱熹理想的家庭模式的体现。朱熹从十七八岁时考订诸家祭礼，修订《祭仪》，刊刻《四家礼范》，到增订十

^① 《朱文公续集》卷一《答黄直卿》，4658页 [The Added Works of Zhuxi, vol.1, “A Reply to Huangzhiqing”, p.4658].

九家《祭礼》，对冠、昏、丧、祭礼的重视贯穿朱熹一生。最后《通解》将“家礼”放在首篇，并非偶然，而且凸显了朱熹长期以来对“家”的重视。“家国同构”的政治构想在朱熹思想中形成，并在《通解》中得到体现。

值得强调的是，《通解》中“家礼”与朱熹《家礼》的取向是有所不同的，《通解》中的冠、婚、丧、祭重点在于能为礼义找到坚实的礼仪文本基础，而朱熹《家礼》则主要是以北宋诸子特别是司马光、二程、张载的礼仪设计为蓝本进行的增损。朱熹《家礼》是着眼于社会层面的士大夫修身齐家的需要，《通解》则是满足国家政治层面关于礼仪的探讨与损益。但是《通解》与《家礼》之间也有密切的联系，可以说，《通解》是为更好地实现《家礼》中的仪节规范服务的。如果我们设想朱熹若能再长寿一些，他肯定会分析比较《通解》中的诸多观点来增损《家礼》。《家礼》的编修为后来《通解》的编撰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士大夫阶层无论是出于修身的需求还是社会教化的目的，乃至政治地位的获得，都必须具备足够的礼仪知识和礼学修养。《家礼》如需得到推广，除了理学家群体自觉地服膺外，还需要获得更大的社会认同，这就必须寻找经典依据，回归到《仪礼》本身。因此，在朱熹看来，《通解》的编撰是势在必行。

（2）乡礼。朱熹所辟的“乡礼”包含：《士相见礼》第九、《士相见义》第十、《投壶礼》第十一、《乡饮酒礼》第十二、《乡饮酒义》第十三、《乡射礼》第十四、《乡射义》第十五。在现代研究者看来，这一章的设立具有非同寻常的意义。韩明士认为，“乡”这一层次，是一种介于家庭与政府机构最底层的影响范围之间的“中间层次”，按照朱熹所处时代的标准，相当于政府的最低一等，即州和县这一等级。对于朱熹而言，家庭，尽管是最基本的伦理关系所在，如果不朝着有利于更大的乡里，和最终是整个社会的方向超越，却可能变成个人利益的集中点^①。乡村社会，是一个自我表达和互相交流的培养人际交往的恰当

^① 韩明士，《九渊、书院和乡村社会问题·宋代思想史论》，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456—467页 [Robert Hymes, *Jiuyuan, Academy and College Social Question, Song Dynasty Intellectual History Theory*, Beijing: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2003, pp.456-467]。

环境，是士人明人道之大端，“使人重其身而毋迹于辱”“使人审其交而无迹于祸也”的重要场所^①。乡村社会，也是明长幼之序，观德行之立的重要空间，是朱熹构建理想型社会以观政教之本的重要层次。下联家，上达国的乡，既是每个士人成长的家之乡，也是其发展完善的必经之所。

淳熙二年（1175）四月十三日，朱熹曾考订《乡约》《乡仪》作者乃吕大钧，并为作跋^②。这是吕祖谦来寒泉与朱熹论学共定《近思录》时所作。当初，朱熹和张栻等人都担心恐难流行，但又觉得这是前辈“所以教人善俗者而知自修之目”的有补风教的好书，所以决定好好学习修整一番^③。后在此基础上作《增损吕氏乡约》，及约冠昏丧祭之仪，削去书过行罚之类，为贫富可通行者。”^④

朱熹关于乡饮酒礼、义的研究主要针对的是以高闾、楼鑰等为代表的明州礼学家。高闾是四明地区洛学最重要的传人，也是南宋初期对抗王安石新学的重要人物。^⑤高闾致力于礼学研究，在礼部侍郎任上，曾患近世礼学不明，凶礼尤甚，著有《厚终礼》《乡饮酒仪》，并修订司马光的冠礼，朱熹曾将其《丧礼》纳入《家礼》中。绍兴七年（1137）仇愈守明州，在重建州学后举行乡饮酒礼，

① 刘敞，《公是集卷三十七·文渊阁四库全书本》[Liu Chang, The Works of Gongshi, vol.37, Wenyuange Edition of Siku Quanshu]。

② 《朱子遗集》卷五《蓝田吕氏乡约跋》《蓝田吕氏乡仪跋》，773—774 页 [The Unpublished Writings of Zhuxi, vol.5, “Introduction of Lushi Xiangyue and Xiangyi”, pp.773-774]。

③ 《朱文公文集》卷三十一《答张敬夫》，1350 页 [The Works of Zhuxi, vol.31, “A Reply of Zhang Jingfu”, p.1350]。

④ 《朱文公文集》卷三十三《答吕伯恭》，1458 页，《朱文公文集》卷七十四《增损吕氏乡约》，3594—3603 页；吕大均，《吕氏乡约·蓝田吕氏遗著辑校》，北京：中华书局，1993，563—567 页 [The Works of Zhuxi, vol.33, “A Reply of Lu Zuqian”, p.1458; vol.74, “Zengsun Lushi Xiangyue”, pp.3594-3603; Lu Dajun, Lantian Lushi Yizhu Jijiao, “Lushi Xiangyue”, Beijing: Zhonghua Shuju, 1993, pp.563-567]。

⑤ 黄宽重，《宋代家族与社会》，台北：东大图书股份有限公司，2006，82 页 [Huang Kuangzhong, Family and Social of Song Dynasty, Taipei: Dongda Book Stock Corporation, 2006, p.82]。

这是南宋建立后首次举行乡饮酒礼。此后乡人林保参照此制，制定了乡饮仪制，绍兴十三年（1143）由时任国子监祭酒的高闾加以修定损益，定名为《乡饮酒矩范仪制》上奏朝廷，由礼部颁行。明州也在同年刊行。^①乾道五年（1169）知明州的张津再次恢复乡饮酒礼。淳熙十三年（1186），汪大猷更进一步恢复乡饮酒礼，并主持仪式。楼鑰撰文以为记：“冬至岁旦，序拜有规，主盟斯事，少长以礼，推年长者为学宾，遇释菜则为祭酒，自编为布韦之间，以为一乡矜式。”^②此后，乡饮酒礼成为明州地区持续举行的文化特色典礼之一。^③朱熹不满高闾所定乡饮酒仪，朱熹认为四明地区所行乡饮酒仪多谬误，认为应该以《仪礼》为标准来行礼。这是朱熹在《通解》中着力乡礼仪制的主要用意所在。

（3）学礼。《通解》中“学礼”章的内容非常丰富，既讲学的制度、礼节，又讲学的方法、内容等。《弟子职》第十八“言童子入学受业事师之法”，《少仪》第十九“言少者事长之节”，《曲礼》第二十“言委曲礼仪之事”，《学记》第二十七兼大小学而言“古者学校教人传道授业之次序与其得失兴废之所由”，《大学》第二十八专言“古者大学教人之次第”，《中庸》第二十九其言大抵与《大学》相发明。还有诸多新创之篇，如《学制》第十六、《学义》第十七、《臣礼》第二十一、《钟律》第二十二、《钟律义》第二十三、《诗乐》第二十四、《礼乐记》第二十五、《书数》第二十八等。朱熹创设的“学礼”篇展现了他对礼在个人生命发展中重要性的认识：学者，学做人。正如杜维明所说：“学做人就此意义而言，可以理解为礼仪化的过程，包括服从常规仪式，遵

① 李心传，《乡饮酒·建炎以来朝野杂记甲集卷十三》，北京：中华书局，2000，282页 [Li Xinchuan, *Jiannan Yilai Chaoye Zaji*, vol.13, “Xiang Yinjiu”,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2000, p.282]。

② 楼鑰，《攻媿集卷八十八·汪大猷行状·文渊阁四库全书本》[Lou Yue, *The Works of Gong Kui*, vol.88, “Wang Dayou Xingzhuang”, *Wenyuange Edition of Siku Quanshu*]。

③ 黄宽重，《宋代家族与社会》，台北：东大图书股份有限公司，2006，163页 [Family and Social of Song Dynasty, p.163, Taipei: Dongda Book Stock Corporation, 2006]。

从阅历丰富的长者，效法公认的典范，找到与别人交往的最合适的方式。”^①通过礼书的编撰，朱熹展现了作为大教育家的风采，总揽三代以来有关学礼的精华篇章，重视礼、乐、书、数在人全面发展中的重要性，并纵贯个人从小学到大学的生命历程，强调为学者、为人子、为人臣的社会角色意识的培养。

朱熹对学礼中纲领性的部分——《大学》《中庸》倾注的心血已为世人共睹，此不赘述。值得一提的是，朱熹对《小学》《弟子职》和乐律的关注。朱熹曾反复强调，古时学者于小学学“事”、大学学“理”^②。朱熹所讨论的“礼”，是由缺一不可的两部分组成：其一是《小学》所学的日常的、经验性的“洒扫应对进退”等行为举止，可视为精微之“事”的“礼”；其二是推究事务缘由、以《大学》的格物穷理为前提的、作为形而上学之“理”的“礼”。朱熹构想了首先熟习作为“事”的“礼”，然后以此为基础，再学习作为“理”的“礼”这一前进途径。他还以《论语·宪问》篇中孔子的“下学上达”之语来比喻这一过程^③。最为重要的是，在《通解》之中，上述“礼”的两个侧面得以统合、扬弃。前者乃后天形成的人为之“礼”，具有因时而变的可能；后者则是天赋的、先天性不易之“礼”，由所谓的“三纲五常”所代表^④。

淳熙十年（1183）七月，朱熹邀刘清之一道始编《小学》之书。淳熙十四年（1187）三月一日，《小学》书成。朱熹在《小学》上花费了巨大的精力讨论，

① 杜维明，《道学政：论儒家知识分子》，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6—7 页[Du Weiming, *Dao, Learning and Politics: Discussion of Confucianists*, Shanghai: Shanghai People Press, 2000, pp.6-7]。

② 《朱子语类》卷七，269 页[*Zhuzi Yulei*, vol.7, p.269]。

③ 《朱子语类》卷四十四，1568 页[*Ibid.*, vol.44, p.1568]。

④ 伊东贵之，《从“气质变化论”到“礼教”——中国近世儒教社会“秩序”形成的视点·中国的思维世界》，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6，537—538 页[Yidongguizhi, *From 'Qizhi Bianhua' to 'Lijiao': the Point of View of the Formation of Order in the Modern Chinese Society of Confucianism, Chinese Thinking World*, Nanjing: Jiangsu People Press, 2006, pp.537-538]。

将其奠定为《大学》的基础^①。后来《小学》还和《大学章句》《近思录》《家仪》《乡仪》《献寿仪》等一道刊刻于临漳学宫。在《通解》中小学没有另辟成一章，而是有更加细致的分类。这是因为《小学》的内容本来就是从《曲礼》《少仪》《内则》《弟子职》中搜集的。用朱熹的话来说，这些篇目都为“小学之支流余裔”^②。

关于为学者作为特殊的社会角色的礼仪，朱熹也非常关注。淳熙元年（1174）45岁，编订《弟子职》《女诫》，印刻于建安。在此前后，与学者多交流讨论并修订^③。朱熹门人弟子众多，《弟子职》是师生交往中非常重要的仪节，其社会教化和普及程度应该相当高。内容包括：学则、早作、受业待客、饌饌、乃食、洒扫、执烛、请衽、退习。因受《温公家仪》的影响，《女诫》作为重要的女子教育教材在当时也刊刻不少，影响面在不断扩大。

关于礼乐之说，朱熹相当重视，曾作《琴律说》《声律说》等^④。在朱熹当时的学术圈中，还有不少人论琴律。为了参与大家的讨论，朱熹还曾向蔡渊借过

① 《朱文公文集》卷三十五《答刘子澄》，1540、1543、1545、1552、1546、1548页；《朱文公文集续集》卷二《答蔡季通》，4685、4702页；《朱文公文集》卷二十六《答陈丞相》，1181页[The Works of Zhuxi, vol.35, “A Reply of Liu Zicheng”, p.1540、1543、1545、1552、1546、1548; The Added Works of Zhuxi, vol.2. “A Reply of Cai Jitong”, p.4685, 4702; The Works of Zhuxi, vol.26, “A Reply of Chen Prime Minister”, p.1181]。

② 《朱文公文集》卷七十六《大学章句序》，3672页[The Works of Zhuxi, vol.76, “Introduction of the Great Learning Commetary”, p.3672]。

③ 《朱文公文集》卷三十三《答吕伯恭》，1450页；《朱文公文集》卷三十五《与刘子澄》，1553页；《朱文公文集》卷二十五《与建宁傅守劄子》，1121页；《朱文公别集》卷二《答刘子澄》，4891页；吕祖谦，《与朱侍讲·东莱集别集卷八·文渊阁四库全书本》[The Works of Zhuxi, vol.33, “A Reply of Lu Bogong”, p.1450; vol.35, “A Letter of Liu Zicheng”, p.1553; vol.25, “A Letter of Jianning Fushou”, p.1121; The Another Works of Zhuxi, vol.2, “A Reply of Liu Zicheng”, p.4891; Lu Zuqian, The Another Works of Donglai, vol.8, “A Lecture of Zhu Shi”, Wenyuange Edition of Siku Quanshu]。

④ 《朱文公文集》卷六十六《琴律说》，3240—3246页；《朱文公文集》卷七十二《声律辨》，3442—3444页[The Works of Zhuxi, vol.66, “A Doctrine of Sheng Lü”, pp.3240-3246; vol.72 “A Discrimination of Sheng Lü”, pp.3442-3444]。

琴谱^①。朱熹的琴律说多求正于蔡元定^②。淳熙十四年（1187）正月初一，蔡元定《律吕新书》成，朱熹为其作序^③。

（4）邦国、王朝礼。朱熹尝感慨“自汉以来，凡天子之礼皆是将士礼来增加为之”，为天子诸侯礼的丧失而惋惜不已^④。朱熹所纂邦国礼包括《燕礼》《燕义》《大射仪》《大射义》《聘礼》《聘义》《公食大夫礼》《公食大夫义》《诸侯相朝礼》《诸侯相朝义》等篇。王朝礼包括《觐礼》《朝事义》《历数》《卜筮（阙）》《夏小正》《月令》《乐制》《乐记》《王制》等篇。在编修礼书的过程中，朱熹情不自禁撰天子之礼数段，本来准备入礼书，后又觉得《通解》本为编纂之作，并非自己著书，因此除去不用^⑤。

总之，《通解》篇章的设立均与朱熹的学术思想以及参与的政治生活有着密切的联系，是朱熹礼学思想乃至自身学术思想的总结。

三、《通解》是应对永嘉、永康学术挑战的反省与综合之作

朱熹激烈地批判永嘉、永康学术，这是众多思想史著作反复重申的重要议题。而如果要论述朱熹是如何理性地吸收永嘉、永康学术精华，《通解》就不可

① 《朱文公续集》卷三《答蔡季通》，4706 页[*The Added Works of Zhuxi*, vol.3, “A Reply of Cai Jitong”, p.4706]。

② 《朱文公续集》卷三《答蔡季通》，4707 页[*The Added Works of Zhuxi*, vol.3, “A Reply of Cai Jitong”, p.4707]。

③ 《朱文公文集》卷七十六《律吕新书序》，3668—3670 页；《朱文公文集》卷四十四《答蔡季通》，1997 页[*The Works of Zhuxi*, vol.76, “Introduction of Lülu New Book”, pp.3668-3670; vol.44, “A Reply of Cai Jitong”, p.1997]。

④ 《朱子语类》卷八十五，2898 页[*Zhu zi Yulei*, vol.85, p.2898]。

⑤ 《朱文公文集》卷六十九《天子之礼》，3364—3366 页[*The Works of Zhuxi*, vol.69, “The Emperor’s Rite, pp.3364-3366]。

避免地要提到。这是因为朱熹晚年，与批判陆学不好读书、只求本心、静坐顿悟相较而言，他对浙东事功学派的批判更加尖锐猛烈。在朱熹看来，浙学的影响直接深入政治和社会，适应着统治者的现实政治需要，不可小觑其学术进展与变化，值得认真对待。他说：“江西之学只是禅，浙学却专是功利。禅学后来学者摸索一上，无可摸索，自会转去。若功利，则学者习之，便可见效，此意甚可忧！”^①浙东事功学派以永嘉学、永康学为代表。永嘉学在薛季宣、郑伯熊死后由陈傅良发扬光大，使其以新的面目发展壮大。特别是淳熙末年陈傅良入湘赴任，影响了湖湘学派的发展，将湘中弟子都网罗到永嘉的阵营中来了。永康学则在陈亮学术的引导下，陆氏、吕氏门人弟子多追随归化。朱熹感叹：“陈同父学已行到江西，浙人信向已多。家家谈王伯，不说萧何、张良，只说王猛；不说孔孟，只说文中文子，可畏！可畏！”^②对于这两股巨大的浙学势力，朱熹不能等闲视之。1184年，朱熹在给吕祖俭的信中批评陈亮“舍却圣贤经指而求理于史传”的学术方法，认为如果陈亮能“看得圣贤说礼乐处有味，决定不作此见。”^③在朱熹看来，“缘人情而制礼，依人性而作仪”的关键不是要了解礼仪发展变化的过程来为现实礼仪制作服务，而是应该理解礼仪背后深蕴的圣人人心、人性、人情之义理。只有把握了经中之旨，才能更好地为现实礼仪讨论提供依据。

绍熙二年（1191），朱熹在漳州任上就向来问学的永嘉学子徐寓、在永嘉任过官的弟子滕璘等人详细询问、了解了陈傅良的思想。后来陈傅良的高足曹叔远来考亭问学时，朱熹借机对永嘉学注重名物制度研究的经制之学提出了批评。据叶贺孙录：

问器远所学来历。曰：“自年二十从陈先生，其教人读书，但令事事理会。

如读《周礼》，便理会三百六十官如何安顿。读《书》，便理会二帝三王所

① 《朱子语类》卷第一百二十三，3870页 [Zhuzi Yulei, vol.123, p.3870]。

② 《朱子语类》卷第一百二十三，3870页 [Ibid.]。

③ 《朱文公文集》卷四十七《答吕子约》，2194—2195页 [The Works of Zhu Xi, vol.47, “A Reply of Lu Ziyue, pp.2194-2195]。

以区处天下之事。读《春秋》，便理会所以待伯者予夺之义。至论身已上工夫，说道：‘形而上者谓之道，形而下者谓之器。器便有道，不是两样，须是识礼乐法度皆是道理。’”曰：“礼乐法度，古人不是不理会，只是古人都是见成物事，到合用时便将来使，如告颜渊行夏之时，乘殷之辂，只是见成物事，如学字一般，从小儿便自晓得。后来只习教熟，如今礼乐法度都一齐散乱，不可稽考，若着心费力在上面，少间弄得都困了。”^①

陈传良认为，古代的礼乐法度都是道理，就“事上理会”便具体表现为就名物制度求理。黄宗羲曾这样评价陈传良之学：“教人就事上理会，步步着实，言之必使可行，足以开物成务。”^②而朱熹批评说，古代礼乐法度和蕴含其中的道理是合一的，而今人的礼乐法度与其中的道理则可能是分离的。如今礼乐制度一齐散乱，难以稽考，于制度名物上求理，就有可能得非所求，得不偿失。因此最好的办法是即物穷理，到经中直探其理。这与永嘉学“重史轻经”的观点形成对立。

曹器远还告诉朱熹，陈传良教导他：“若只管去理会道理，少间恐流于空虚。”朱熹则当着曹叔远的面说：

向见伯恭亦有此意，却以《语》《孟》为虚着。《语》《孟》开陈许多大本原，多少的实可行，反以为恐流于空虚，却把《左传》做实，要人看。殊不知少间自都无主张，只见许多神头鬼面，一场没理会，此乃是大不实也。又只管教人看史书，后来诸生都衰了。^③

在朱熹看来永嘉学和吕氏婺学都强调读史，主张从史中探理，说史不免穿凿

① 《朱子语类》卷一百二十，3785 页 [Zhuzi Yulei, vol.120, p.3785]。

② 黄宗羲、全祖望，《宋元学案》，北京：中华书局，1986，1696 页 [Huang Zongxi and Quan Zuwang, Song Yuan Xue An, Beijing: Zhonghua Shuju, 1986. p.1696]。

③ 《朱子语类》卷一百二十，3785 页 [Zhuzi Yulei, vol.120, p.3785]。

附会，故弄玄虚。朱熹主张理在经中，认为《论语》和《孟子》论述了许多礼乐制度的大本大原问题，因此应该在方法和工夫上以“从自家身心理会”代替“就事上理会”，以直接即物求道代替就名物制度求理，强调经中求道的优先性，指出不从礼乐根本问题上着手，终究会导致学派的衰落。朱熹批判主张“学问之道不在于己而在于书，不在于经而在于史”的学者^①。朱熹认为看史如同看人相打，是没什么好看的。他说陈亮“一生被史坏了”，“废经而治史，略王道而尊霸术，极论古今兴亡之变，而不察此心存亡之端。若只如此读书，则又不若不读之为愈也。”^②在朱熹看来，从身心出发体会天人性命之道理，具有第一位的优先性，历史只不过是道在不同时期的演绎变化而已，因此治经必须优先于治史。从经、史的角度来看待礼学和礼制，反映出的学术倾向是不同的。朱熹主张回归代表周文郁郁的《仪礼》，而永嘉学者则更倾向于以《周礼》为中心考察礼制史。

朱熹在朝四十六日的礼仪讨论表明在现实的政治和学术较量中，朱熹的礼学实践多不敌永嘉学派。1196年，朱熹正式启动私人修撰《仪礼经传通解》。朱熹意识到在考察具体礼制时也应注意礼本身的制度沿革，义理优先的前提应该充分认识到礼中所蕴含的理。如果不注意承袭原有的礼制规范，就容易导致混乱。这些反思都不同程度地体现在编撰《通解》所制定的体例中^③。朱熹从朝廷落职罢祠后，在编撰礼书的过程中逐渐认识到博考经史也是必须的。在给门人的信中朱熹说：“然《大学》所言格物致知只是说得个题目，若欲从事于其实，须更博

① 《朱文公文集》卷四十七《答吕子约》，2196页 [The Works of Zhu Xi, vol.47, “A Reply of Lu Ziyue, p.2196]。

② 《朱文公文集》卷五十三《答沈叔晦》，2529页 [Ibid., vol.53, “A Reply of Shen Shuhui, p.2529]。

③ 殷慧、肖永明，《学术与政治纠结中的朱熹庙议》，载《湖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9（4），22—27页 [Yin Hui and Xiao Yongming, “Zhu Xi's Comment on Moving the Templ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Learning, Politics and the Ritual Studies”, *Journal of Hunan University (Social Sciences)*, 2009(4), pp.22-27]。

考经史，参稽事变，使吾胸中廓然无毫发之疑，方到知止有定地位。不然，只是想象个无所不通底意象，其实未必通也。近日因修《礼书》，见得此意颇分明。”^①这表明朱熹在编撰《通解》的过程中认识到了永嘉之学的优越性，并试图将经史结合起来。

《宋史·礼志》云：“朱熹尝欲取《仪礼》《周官》《礼记》为本，编次朝廷公卿大夫士民之礼，尽取汉晋而下及唐诸儒之说，考订辨正以为当代之典，未及成书而歿。”钱穆先生曾说：“今本《经传通解》，仅附注疏，并无尽取汉晋而下及唐诸儒之说而加以考订辨正之事。”^②此言实有待商榷。实际上《通解》引用宋代诸多学者如刘敞、张载、林之奇、程颐、吕大钧、吕大临、陈祥道、陆佃等人的观点^③。考订辨正虽不多，但取舍之意还是颇为鲜明。而我们注意到，朱熹在祭礼编撰中特别要求体现这一思想。实际上，朱熹还告诉廖德明编丧祭礼，《通典》也需看^④。后来黄榦在编修丧礼时不忘师训，斟酌考虑诸儒之说：

类礼日夜在念，此两日方得下手，《丧大记》及《士丧礼》已看过，只是多令互见而注疏只出一处，如此亦不甚繁，更旬日亦可下手抄写。但如《孟子》答滕文公段子之类亦合入但未有顿放处，更容尽抄出诸经如《顾命》之类皆抄入乃佳。《荀子》、《左氏传》之类却别作外传也，更得从者早来相与诂难。庶有至当之论也。^⑤

① 《朱文公文集》卷六十三《答孙敬甫》，3065页 [The Works of Zhuxi, vol.63, “A Reply of Sun Jingfu”, p.3065]。

② 钱穆，《朱子新学案》，成都：巴蜀书社，1986，1335页 [Qian Mu, Zhuzi Xin Xuean, Chengdu: Bashu Shushe, 1986, p.1335]。

③ 孙致文，《朱熹《仪礼经传通解》研究》，台湾大学博士学位论文，台北：台湾大学文学研究所，2003，63—69页 [Sun Zhiwen, “A Study on Zhuxi’s Yi Li Jing Zhuan Tong Jie”, Doctoral Dissertation at Taiwan University, Taipei: Research School for Literature Science of Taiwan University, 2003, pp.63-69]。

④ 《朱子语类》卷一百一十三，3589页 [Zhuzi Yulei, vol.113, p.3589]。

⑤ 《勉斋集》卷九《与郑成叔书》，文渊阁四库全书 [The Works of Mianzhai, vol.9, “A Letter

因此，从整体来看，《宋史·礼志》概括的特点还是可以成立的。

朱熹自己年老体弱，精力日衰，加之病痛缠身，实际上很难胜任强度这样大的编修工程。礼书的编纂是前所未有的创新之举。虽然此举激发了许多学者学习《仪礼》的热情和兴趣，但实际上能够得力完成编修任务的尚屈指可数^①。得力如吕祖俭、蔡元定、吴必大等又都卒于朱熹之前，这使编修工程如同雪上加霜。学者们一方面有畏难情绪，认为考礼枯燥无味，另一方面对于礼经和礼制史知识的缺乏，不能将经史结合的方法熟练地运用于礼书编撰。

德明问：“编丧、祭礼，当依先生指授，以《仪礼》为经，戴记为传，《周礼》作旁证。”曰：“和《通典》也须看，就中却又议论更革处。”语毕，却云：“子晦正合且做切己工夫，只管就外边文字上走，支离杂扰，不济事。”^②

朱熹云：“须培壅根本，令丰壮。以此去理会学，三代以下书，古今世变治乱存亡，皆当理会。今只看此数书，又半上落下。且如编礼书不能就，亦是此心不壮，须是培养令丰硕。”^③

泳居丧时，尝编次《丧礼》，自始死以至终丧，各立门目。尝以门目呈先生。临归，教以“编礼亦不可中辍”。泳曰：“考礼无味，故且放下。”先生曰：“横渠教人学礼，吕与叔言如嚼木札。今以半日看义理文字，半日类《礼书》，亦不妨。”^④

of Zheng Chengshu”, Wenyuange Edition of Siku Quanshu]。

① 《朱文公文集》卷五十九，《答陈才卿》，2848页 [The Works of Zhuxi, vol.59, “A Reply of Chen Caiqing”, p.2848]。

② 《朱子语类》卷一百一十三，3589页 [Zhuzi Yulei, vol.113, p.3589]。

③ 《朱子语类》卷一百一十三，3589页 [Ibid., vol.113, p.3589]。

④ 《朱子语类》卷八十四，2894页 [Ibid., vol.84, p.2894]。

此三条材料引自《朱子语类》，主要反映了朱熹指导廖德明和胡泳编修礼书时的言论。朱熹认为，编修礼书应该经史结合，应将文字功夫与义理探讨以及切己功夫结合起来。

实际上，《通解》的编撰，最初的体例设计、样篇的整理，均是在吕祖谦及其门人弟子的帮助下进行的。正式启动礼书编撰，参与编修的人员有近一半为受浙学浸染的浙江人，不少任务都交给有学习礼仪传统的明州、四明朋友。笔者在另一篇文章中曾详细论述了朱熹与永嘉学者余正父之间的礼学分歧与影响，论述了余正父与朱熹礼学讨论之间形成的张力，刺激了朱熹对礼学的思考，客观上促进了《仪礼经传通解》的编撰^①。朱熹在编修礼书中也主张要将经史结合起来看，这样才能看到经礼、变礼之间的发展变化。总之，《通解》吸收了浙学重史重经制的精华，成为朱熹完善自身学术的重要著作。

（作者系中国 湖南大学 岳麓书院讲师）

投稿日：2011.11.28，审查日：2011.12.14~28，刊载决定日：2011.12.29

参考文献〈References〉

1. 《朱文公文集》

The Works of Zhuxi

2. 《朱子语类》

Zhuzi Yulei

3. 徐复观，《象山学术·中国思想史论集》，台北：学生书局，2002。

Xu Fuguan, *Xiangshan's Learning, The Works of China Intellectual History Theory*, Taipei: Student Press, 2002

① 殷慧、肖永明，《朱熹编撰〈仪礼经传通解〉的过程与挑战》，新韩哲学会哲学论丛，2011，64(2)，481—505 页 [Yin hui and Xiaoyongming, "Process and Challenge in the Compilation of Zhu Xi's Yi Li Jing Zhuan Tong Jie". *Journal of the New Korean Philosophical Association*. vol.64, 2011. no.2, pp.481-505].

4. 韩明士,《九渊、书院和乡村社会问题·宋代思想史论》,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

Robert Hymes, *Jiuyuan, Academy and College Social Question, Song Dynasty Intellectual History Theory*, Beijing: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2003

5. 姚际恒,《仪礼通论》,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

Yao Jiheng, *A General Doctrine of Yili*, Beijing: China Social Sciences Press, 1988.

6. 沈文倬,《宗周礼乐文明与中国文化考论》,北京:商务印书馆,2006。

Shen Wenzhuo, *A Research on Li-Yue Culture of Zhou Dynasty and Culture China*, Beijing: The Commercial Press, 2006

7. 孙致文,《朱熹《仪礼经传通解》研究》,台湾大学博士学位论文,台北:台湾大学文学研究所,2003。

Sun Zhiwen, "A Study on Zhuxi's Yi Li Jing Zhuan Tong Jie", Doctoral Dissertation at Taiwan University, Taipei: the Research Institute for Literature Science of Taiwan University, 2003.

The Compile Purport of *Yi Li Jing Zhuan Tong Jie* and the Status in Zhu Xi's Thought and Learning

Yin Hui

Zhu Xi composed *Yi Li Jing Zhuan Tong Jie* out of both academic and politic reasons. From the characteristics of *Yi Li Jing Zhuan Tong Jie*, one may find that it is not a book on examining rituals or discussing rituals; it does not intend to make people practise the ancient rituals, but make people understand rituals; the goal of *Yi Li Jing Zhuan Tong Jie* lies in bringing peace and stability to the country via properly placing the cultivation and its meaning. *Yi Li Jing Zhuan Tong Jie* was Zhu Xi's life-long conclusion and demonstration about the ritual study, and it was also his perception of the challenging criticism from Yong-jia school and Yong-kang school.

Key Words: Zhu Xi, *Yi Li Jing Zhuan Tong Jie*, Thoughts and Learning, Yong-jia School, Politics